慈濟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外國學生入學要點

103年3月6日102學年度學士後中醫學系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103年5月12日102學年度醫學院第四次院務會議通過
103年7月9日103學年度第11次招生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8月1日103學年度學士後中醫學系第一次系務會議核備
103年9月22日103學年度醫學院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系為增進國內外學生交流，提供外國學生就讀本系機會，特依據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及「慈濟大學外國學生入學申請規定」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本系招收之外國學生以具有學士學位以上學歷資格為主，招生之名額，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但因執行國外學術合作計畫，有特殊需要，並經教育部專案核定者，得依其核定名額。

第三條　依據「慈濟大學外國學生入學申請規定」之申請條件與應檢附文件，得向本校國際事務中心提出申請。

第四條　由本系之入學招生暨學生國際交流委員會負責審查申請者所檢附之資料，除繳交第三條所列文件外，尚須依慈濟大學外國學生申請入學簡章規定辦理。

第五條　本要點未規定者，依本校及教育部其他相關法令辦理。

第六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並提報招生委員會議核備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